

# 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 行政许可决定书

闽监能许可〔2019〕55号

---

## 关于准予福建华电金湖电力有限公司等3家 企业电力业务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的决定

各电力业务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申请人：

福建华电金湖电力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（单位）向本机构提出的电力业务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。根据《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，决定对原行政许可事项作如下变更：

1. 福建华电金湖电力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素亭；

2. 福建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，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周谟铁；
3.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漳州供电公司，分支机构变更为程溪供电所、九湖供电所、朝阳供电所、颜厝供电所、天宝供电所、石亭供电所、步文供电所，城区营业厅、新华营业厅。

请以上企业（单位）持原行政许可证件到本机构办理变更手续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028925

监督投诉电话：0591-87835030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19年10月14日

---

抄送：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

---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19年10月14日印发